

專案質詢

8-5-10-039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有鑒於高雄市林園石化工業區空氣汙染現象屢遭鄉親詬病，噁心的惡臭影響生活品質。目前規定若臭味沒有超過法定標準，只能勸導工廠改善。林園石化工業區鄰近高屏溪出海口，成立卅多年，之前因為嚴重汙染沿岸海域、河川及地下水，爆發嚴重流血衝突，形成震撼全國的「林園事件」。每年秋冬季節，氣壓低，工廠廢氣不易散去，加上吹北風，位於工業區南側的中芸及汕尾居民，經常聞到臭味。雖說臭味沒有嚴重到疏散居民的程度，但該區有三所中小學，家長無不擔心學生健康，有的乾脆轉學到離工業區較遠的市區，避開汙染。廢棄伴隨臭味在深夜排放，每當市府環保局獲報趕到時，臭味早已散去。爰此，政府須提高空汙警戒值，並對肇事工廠採取每日累罰措施，以保障高雄居民的健康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林園石化工業區」於 1973 年開發至今已近四十年，對於林園地方的自然生態破壞，不但造成土地、空氣、水等非常嚴重的環境汙染！在全國反石化汙染呼聲四起之際！只有林園用「三輕更新」的謊言，實則默默「三輕擴建」帶動中下游石化廠「無法無天」擴增產能。全面石化上、中、下游廠商紛紛「擴建」，都是「擴廠先行，風險再議」。
- 二、雖然工廠均裝設「空汙警示器」且與服務中心連線，若超過警戒值，就會響起警報通告處理，但是警戒值訂的過於寬鬆，不肖廠商就會鑽漏洞。
- 三、中油採用回饋、敦親睦鄰、利益輸送，造成變相收買、攏絡「包養地方人士」、「封口」等政商勾結共犯結構，不擇手段來達成生產目標。可以說是：「只顧經濟成長不顧環保，」的病態經濟政策。徒然讓林園居民在全國崇拜「經濟成長率」迷思下，盲目「拼經濟」的環境受難犧牲者！石化汙染的無效率管理和監督勢必造成巨大林園人的傷害！